

## 三代吉金文存釋文

羅福頤著 1983年3月 香港 問學社出版

大32開 1148頁 米色書紙 柯式精印 精裝

《三代吉金文存釋文》是羅福頤先生的一部舊作，成書於1941（辛巳）年。從羅先生當年所寫的《序》中得知：1937年其父羅振玉氏將畢生蒐藏的金文拓本匯集為《三代吉金文存》之後，即計劃編纂《古金文通釋》，遂命福頤先生分錄金文中的國名、地名、人名、官氏等。福頤先生苦其出處難尋，器名難辨，因先就《三代》之器銘一一作出釋文，冠以器號，以便編《通釋》時按號參稽。1940年羅振玉氏去世，《古金文通釋》亦隨之胎死。四十多年來，《三代吉金文存》在海外競相翻印，社會上流行的不同開本達六、七千冊之多。在這種情勢下印行《三代吉金文存釋文》，其作用已大大超過當年製作的初衷，實際上已成爲與《三代吉金文存》相輔而行的一部工具書了。

《三代吉金文存釋文》計正文二十卷，附錄三卷。正文分卷悉依《三代》，大體將古器分爲二十六類，器多者一類分隸數卷，器少者數類合爲一卷。一類之內則以銘文之多寡爲先後，收器銘凡四千八百三十六號。每號首標器名，次錄釋文。福頤先生所作釋文矜慎不苟，可謂“字字有據”，他在《序》中寫道：“釋文雖簡易，然皆參校前人所釋，未敢標新立異，作嚮壁之談。”卷末附《著錄索隱》分別標注每器見於諸家著錄之卷葉，即其明證。凡金文中有不可識者，釋文則書以篆體，絕不以意隸定，以待能者考釋。銘中通假字則仍其原字釋之，而舉其例成《古今文字釋例》一卷附後。由於《三代》只錄拓本，不著釋文，福頤先生之《釋文》正可補《三代》之不足，即使對古文字不熟識的人亦能加以利用。《著錄索隱》對讀者參校原書墨本及博採衆說均大有裨益。研治金文者手備一冊，可得無上之利便。對於編纂金文合集，金文通釋和金文集釋一類的工作，亦同樣可“得階而升”，收事半功倍之效。

《三代吉金文存釋文》還有文獻學上的價值。在所錄四千餘器銘中，百字以上的長銘計六十四器，五十至百字者亦在百器以上。有人將銅器銘文與《尚書》誥文作一比較，認爲前者未經後人竄改，比後者要可靠得多，也珍貴得多。那末，《釋文》所收即數倍於《尚書》。用此等“貨真價實”的先秦文獻來校正先秦古籍，探究先秦歷史和語言文字的真相，亦能起到一般傳世文獻所不能起的作用。

《釋文》雖然填補了《三代》的某些缺陷，但《三代》本身存在的問題和受到的局限，在《釋文》方面同樣是不可避免的。四十多年來由於地下銅器的大量出土，公私度藏的陸續公佈，特別是科學的發掘大大地促進了金文研究的進步。我們今天可以看到四十多年前根本無法看到的資料，如《釋文》所引金文著作僅得三十三種，而今天能見到的同類著作，包括中外文在內，竟達二百種以上。無可否認，用今天的材料和觀點去看待這部四十多年前的作品，難免令人有“隔世”之感。但既然是“舊作”，就不能離開當時的具體條件去衡量它，更何況它對於我們今天的研究工作仍然很有用處呢。總之，在更加理想的《金文合集》面世之前，羅福頤先生的《三代吉金文存釋文》仍不失為一部應時的、切合實用的金文工具書。這是明顯不過的事實。

曾憲通